

# 淄博市临淄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5 年政府信息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请与淄博市临淄区发展和改革局联系（地址：淄博市临淄区齐兴路 101 号；邮编：255400；电话：0533-7220462；电子邮箱：1zqfgjbgs@zb.shandong.cn）。

##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淄博市临淄区发展和改革局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围绕中心工作聚焦群众需求，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有效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聚焦重点领域，提升主动公开实效。精准把握公开范围与重点，聚焦民生服务、重大项目推进等核心领域，通过政府门户网站等渠道及时发布权威信息。严格落实主动公开时限要求，优化信息发布流程，确保公开内容准确、全面。本年度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85 条，其中物价收费信息 19 条、重大项目类信息 18 条，切实提升信息公开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二）规范办理流程，优化依申请公开服务。健全完善申请接收、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全流程工作机制，明确各

环节责任分工与办理时限。耐心做好申请人沟通解释工作，精准回应申请诉求，确保每一件申请都得到依法规范处理。本年度共接收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3 件，均在法定期限内办结，未发生相关行政复议或诉讼案件。

(三) 强化全流程管控，提升信息管理水平。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审查机制，对拟公开信息进行多级审核，确保信息公开安全合规。同时，加强公开信息分类与动态管理，梳理完善信息公开目录提升信息管理的规范化水平。

(四) 整合多元渠道，夯实平台建设基础。优化门户网站公开专栏设置，及时更新发布信息，畅通群众意见反馈渠道，形成平台协同发力的公开格局。

(五) 健全长效机制，强化监督保障力度。定期开展《条例》学习培训与工作自查，不断提升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同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广泛收集群众对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建议，持续改进工作质效。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	其他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3	0	0	0	0	0	0	1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3	0	0	0	0	0	13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工业生产工具后有违法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 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 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3	0	0	0	0	1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主动公开的政务信息存在更新滞后现象，相关工作人员依法依规、主动履职公开的意识尚需强化；二是政务公开工作队伍的专业能力有待提升，部分干部职工对政务公开相关政策法规、工作规范的学习存在碎片化、浅表化问题，未能形成系统认知。

## （二）改进情况

一方面，强化政务公开专栏的日常运维监管，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全流程审核机制，进一步健全完善政务公开配套管理制度，保障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时效性与精准度。另一方面，统筹安排政务公开岗位人员参与专题培训，切实提升工作人员的专业履职能力与数字化政务服务水平。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二）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情况。2025年度，区发展和改革局共办理区级人大代表建议9件，政协提案12件。我局紧扣建议与提案核心内容，严格遵循法定程序及时间要求提前谋划推进相关工作，切实保障建议、提案办理的质量与实效。

（三）本部门在政务公开制度、内容、形式和平台建设方面的创新实践情况。一是健全政务公开工作体系，优化信息公开运作流程，细化各科室职责分工，保障政务公开工作

及时高效落地。二是积极回应群众诉求。健全互联网、信函等多元受理渠道，及时发布信息以便利群众获取；针对依申请公开事项，主动与申请人对接，厘清信息需求，做好详尽解释说明。